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物理學系六三級林昭南系友獎學金辦法

111年4月訂定

一、緣起:

本系六三級林昭南系友為獎勵有志從事教育工作,對物理教學有興趣的 學生,特於百年校慶及六十週年系慶之際捐款成立本獎學金,之後將定 期捐贈,以充實獎學金來源,繼續嘉惠本系後進優秀學生,以光大本系 對國家科學教育之貢獻。

二、 獎勵名額及金額:

每學期頒發三位學士班學生,每位獎學金新臺幣伍仟元整。(名額及金額視捐款多寡調整之)。

三、申請資格:

- (一) 物理學系二、三及四年級師資生。
- (二) 前學期學業平均成績(GPA)3.00 以上,每學期應無記過以上之處分及其他違法之情事。

四、申請應備文件:

- (一) 申請表
- (二) 歷年成績單一份
- (三) 修習教育課程心得或從事教育活動經歷分享(1000 字以內)

五、對於審定獲獎學生,得由物理學系召集相關會議評選與授獎。

六、本辦法經與捐款人討論後通過,修訂時亦同。